

2017年第一期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

根据《2017年第一期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2017年第一期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的20%。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2020年11月24日第1次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2017年第一期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

（二）债券简称：17红果专项债01（银行间）、17红果01（上交所）

（三）债券代码：1780376.IB（银行间）、127709.SH（上交所）

（四）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五）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7年期，同时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在债券续存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六）票面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7.80%，采用固定利率形式

（七）计息期限：债券计息期限自2017年11月24日至2024年11月23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11月24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八）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11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九）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11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一）债权登记日：2020年11月23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

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0%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二）分期偿还本金

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11月24日、2021年11月24日、2022年11月24日、2023年11月24日、2024年11月24日分别偿还本金1亿元、1亿元、1亿元、1亿元、1亿元的比例偿还本金（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三）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1亿元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1-本次偿还比例）

=100元×（1-20%）

=80元

（四）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2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20

（五）债券简称变更

分期偿还后，本期债券简称改为“PR 红果 01”。

特此公告。（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第一期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13日

